

小事不出景区 珠峰边境派出所巧解游客“小摩擦”

创建“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工作启动以来,西藏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日喀则边境管理支队珠峰边境派出所以新时代“枫桥经验”为指引,深植“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工作理念,以“枝叶关情”的责任感将“人民至上”镌刻在基层治理的每一处细节。以“矛盾不上交”为奋斗目标,聚焦基层治理中的“小矛盾、微纠纷”。民警主动下沉景区,将矛盾隐患排查在日常、化解在萌芽。针对争抢打卡拍照、排队乘车、观光高峰等易滋生矛盾纠纷的环节,联合扎西宗镇人民政府、珠峰文旅公司,构建“三方联动”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推出“围坐调解法”和“五步调解法”两种矛盾纠纷调解法,确保各类矛盾在珠峰景区就地消化、闭环解决,真正实现“小事不出景区、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为珠峰景区筑牢和谐稳定的坚固防线。

通讯员 唐侦侦 蒋正廷 记者 次吉

打卡拍照“抢占风云” 民警化身“协调使者”

2025年5月2日,珠峰景区迎来旅游小高峰,高程测量纪念碑自然成为游客们与珠峰合影的绝佳点位。清晨,第一缕阳光洒向巍峨壮丽的珠穆朗玛峰,来自世界各地的游客早已携带各类装备在此等候。游客李先生和张女士却因抢占最佳拍摄位置发生争执,双方各执一词,互不让步。

正在附近巡逻的民警黎泽江和索朗怕加迅速赶到现场,将双方当事人带到纪念碑旁的石头堆上围坐起来“唠嗑”。民警黎泽江先安抚双方情绪:“两位别着急,咱们大老远来都是为了欣赏珠峰美景,别因为这点事坏了心情。”民警索朗怕加则向周围游客了解情况,随后笑着说:“其实咱们观看台每个角度都有独特的美,这边稍偏一点的位置,不仅能拍到珠峰,还能把其他山峰纳入画面,拍出来的照片层次感更强,我带您过去看看。”

在民警的引导下,张女士一家跟着民警黎泽江来到新位置,发现这里的景色同样迷人,李先生也调整设备,拍摄出满意的照片。不到10分钟,民警用“围坐调解法”成功平息双方怒火,双方握手言和,还交流起摄影技巧。

乘车排队“引发冲突” 民警搭建“理解之桥”

2025年5月4日晚,欣赏完美丽的珠

峰景色后,下山的观光车供不应求,排队乘坐观光车的游客队伍排起长龙。队伍中,王大爷和一位年轻小伙因为插队问题起了冲突。王大爷指责小伙不遵守秩序,强行插队,小伙解释自己是因为着急赶行程,想早点下山前往酒店收拾物品,两人你一言我一语,气氛紧张。

民警黎泽江和索朗怕加巡逻至此,立即上前处置。黎泽江先将小伙拉到一旁,耐心询问情况,确认他是着急赶行程的情况后,向排队的游客说道:“大家看,这位小伙子确实有特殊情况,咱们都是来欣赏珠峰美景的有缘人,能不能通融通融,让他先上车?”同时,索朗怕加扶着王大爷坐下,给他递上一瓶矿泉水,轻声安抚:“大爷,您消消气,年轻人可能着急了些,咱们都是文明游客,多包容包容。”

在民警的劝说下,游客们纷纷表示理解,小伙也向王大爷诚恳道歉,一场冲突就此化解。随后,民警协调景区工作人员,增加了观光车辆,有力缓解了排队压力。

拥挤碰撞“造成误会” 民警巧解“心结之扣”

2025年6月3日傍晚,珠峰大本营广场热闹非凡,游客们在欣赏完珠峰的壮丽景色后,纷纷在高程测量纪念碑前拍照留念。人潮涌动中,游客刘女士和赵先生不小心撞到一起,导致刘女士手中的相机掉落,镜头摔裂,赵先生的肩膀也被撞得生

疼,双方各执一词,开始互相指责,正在警务室视频监控的黎泽江发现情况后,立即呼叫李文雄和索朗旦达前往处置。

到达现场后,李文雄捡起相机,查看损坏情况,索朗旦达则关切地询问赵先生的伤势。确定双方都无大碍后,李文雄劝说道:“大家出门在外都不容易,这只是个意外,咱们一起去警务室想办法解决。”

一到警务室,李文雄和索朗旦达先把双方当事人分开,避开矛盾不谈,聆听双方各自诉求,待双方当事人情绪平稳后,索朗旦达向双方当事人提出:“相机镜头摔坏了,维修费用我帮您联系问问,赵先生肩膀疼,咱们先去医疗点看看,你们看怎么样?”在民警的调解下,刘女士和赵先生认识到自己的冲动,赵先生愿意承担部分相机维修费用,刘女士也为自己的态度道歉,两人握手言和。

在践行“矛盾不上交”经验的实践中,珠峰边境派出所用脚步丈量民情,以真心化解民忧,将“枫桥经验”转化为看得见、摸得着的治理实效,在全所上下的共同努力下,一个个矛盾纠纷的圆满解决,一次次剑拔弩张后的握手言和,不仅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更让警民同心的鱼水情谊愈发深厚。未来,珠峰边境派出所将继续深耕基层沃土,不断创新矛盾纠纷化解机制,为守护辖区安宁、建设平安家园贡献坚实力量,让“枫桥经验”的时代新篇在珠峰景区绽放更加绚丽的光彩。

拉萨一男子 驾驶报废车辆上路被查

商报讯(通讯员 赵泽慧 记者 娄梦琳)近日,拉萨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城北大队在林廓路开展交通违法行为整治行动时,查获一辆已达报废标准却仍上路行驶的机动车。当日,执勤民警在执勤中发现一辆渝A8NG号牌轿车行驶轨迹异常。经核查,该车已超过报废年限,存在重大交通安全隐患,不符合上路行驶的基本条件。

驾驶这种已经达到报废标准的车辆上道路行驶的交通违法行为,随时可能引发道路交通事故,危及驾驶人自身以及其他交通参与者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拉萨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依法对该报废车辆进行收缴,并按照相关程序进行强制报废处理,对驾驶人拉某驾驶已达到报废标准车辆上道路行驶的交通违法行为,处以罚款1900元,吊销驾驶证2年的行政处罚,并对其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

记者了解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四条规定:“国家实行机动车强制报废制度,根据机动车的安全技术状况和不同用途,规定不同的报废标准。应当报废的机动车必须及时办理注销登记。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不得上道路行驶。报废的大型客、货车及其他营运车辆应当在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监督下解体。”《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条规定:“驾驶拼装的机动车或者已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予以收缴,强制报废。对驾驶人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并吊销机动车驾驶证。”

那么报废车为何如此危险?首先,交通安全隐患大。报废车辆因为使用年限长,机件严重老化损坏,车辆操作灵活性、稳定性、制动性能等大幅降低,轻者车辆抛锚、偏向、爆胎,重者制动失灵,极易引发道路交通事故,严重危害道路交通安全。其次,环境污染大。报废车使用年限长,发动机严重老化,耗油量明显增多,排放污染物严重超过国家规定的汽车排放污染物标准。这不仅造成能源浪费,还严重污染大气环境。此外,如遇事故难理赔。已达报废标准的机动车无法购买保险,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受害者很难获得应有的经济赔偿。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日喀则和昌都市分公司内部处理业务 外包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日喀则和昌都市分公司内部处理业务外包服务项目,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山西冠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针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一、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日喀则和昌都市分公司内部处理业务外包服务项目

二、招标编号:SXGB-LS250707

三、项目概况:该项目需采购日喀则和昌都市分公司内部处理业务外包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为日喀则市和昌都市分公司邮件处理中心全环节业务外包(含邮件卸车开始至装车扫描封车完毕全环节),主要工作含卸车(卸车扫描、分剔)、设备分拣(含压道测试)、人工处理(按格口分剔、扫描封发)、装车(整齐码放装车、逐件扫描封车)、邮件清场(含容器整理、容器调拨、容器清退、处理中心现场卫生等)、手工重点稽核(针对疑似面单重量和实际重量不符需开展二次重量符合等工作)、安检辅助(进出口邮件逐日过安检机扫描)等工作。具体内容及要求详招标文件。

四、招标内容:

1.主要采购内容包括:该项目需采购日喀则和昌都市分公司内部处理业务外包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为日喀则市和昌都市分公司邮件处理中心全环节业务外包(含邮件卸车开始至装车扫描封车完毕全环节),主要工作含卸车(卸车扫描、分剔)、设备分拣(含压道测试)、人工处理(按格口分剔、扫描封发)、装车(整齐码放装车、逐件扫描封车)、邮件清场(含容器整理、容器调拨、容器清退、处理中心现场卫生等)、手工重点稽核(针对疑似面单重量和实际重量不符需开展二次重量符合等工作)、安检辅助(进出口邮件逐日过安检机扫描)等工作。具体内容及要求详招标文件。

2.服务期限:两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包段划分及最高限价(含税):该项目共划分二个包段,该项目各包段均按照业务量进行了阶梯划分,按照阶梯进行限价和计价,各包段均不设置标底,但设置最高投标总价限价和最高投标单价限价,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该项目各包段的最高投标总价限价(含税)具体为:一包段:360.18万元;二包段:52276万元。各包段投标单价限价及相关规定详招标文件。

3.该项目各包段均设置中标供应商(主供应商)和备选供应商各1名,该项目允许同一供应商同时参与两个包段的投标,但同一供应商只能中标一个包段的中标供应商,已确定为某包段主供应商的,不得再担任其它包段的备选供应商。主、备供应商的具体规定和要求等详招标文件。

4.该项目有标前答疑及交底要求,具体要求详招标文件。

五、投标人资格条件:

1.该项目要求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单位。

2.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企业是“三证合一”的新营业执照,则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即可),营业执照包含劳务外包(不含建筑业外包)或劳务分包或类似业务等经营范围;投标企业具有良好的社会声誉,在信用中国、裁判文书、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征信平台无可能影响项目执行的诉讼、被执行及不良信息等记录;近三年承接过的项目无转包及欠薪信访等不良记录,无围串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

3.供应商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且财务状况良好,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管理团队、稳定的服务团队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及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4.供应商企业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5.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投标: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6.本项目各包段均不允许转包、分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供应商均未被中国邮政企业列入采购供应商黑名单管理限制范围。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7月9日至2025年7月16日,每日9:30至12:30,15:30至18:00(北京时间,下同),投标人应将获取文件时的支付凭证同步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对应的报名项目中,经审核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每份售价人民币85000元,售后不退。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平台、递交时间及签到:线上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5年7月30日上午10: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递交加密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2025年7月30日上午9:30-10:00完成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2)递交及解密地点:山西冠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拉萨市雄巴拉精品数码广场四楼)。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

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并且通过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解密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纸质文件作为归档使用。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时间要求:投标人应在2025年7月30日上午10:00现场递交至拉萨市雄巴拉精品数码广场四楼。

(4)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递交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尽快使用CA证书完成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解密。

(5)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

八、开标:

1.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线上解密开标,递交投标文件的设备需为投标人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投标人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文件。

2.开标时间:2025年7月30日上午10:00。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截止时间为:发起解密后40分钟内。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流程,投标将被拒绝。

九、发布公告的媒体:

同时在西藏商报、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及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发布。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北京中路33号

电话:18689119995

代理机构:山西冠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拉萨市雄巴拉精品数码广场四楼

邮编:850000

项目联系人:曹先生

联系电话:13281454555